

##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环药业”“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负责办理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征集投票权委托事宜。

公司董事会一致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拟于2008年3月14日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投票表决权。

#### 一、征集人声明

征集人公司董事会仅对本公司拟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征集股东委托投票而制作并签署本委托征集函。

公司董事会确认，本次征集投票权行为以无偿方式进行，征集人所有信息均在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且本次征集行为完全基于征集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权利，所发布的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征集人全体成员保证不利用本次征集投票权从事内幕交易、操纵市场等证券欺诈行为。

#### 二、公司基本情况及本次征集事项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简称：四环药业

股东代码：000605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南法信地区三家店村北

法定代表人：陈军

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军（代）

证券事务代表：田宏莉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3号东润时代大厦六层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100037

联系电话：010-68001660

传真：010-68001816

电子信箱：[shyydm@vip.163.com](mailto:shyydm@vip.163.com)

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及网站名称：《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经营范围：生物医药、中西药的研究开发；“欧力康牌玄驹口服液”保健食品的委托加工；保健食品的销售（有效期以卫生许可证为准）；医疗器械经营（产品范围及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小容量注射剂、冻干粉针剂的生产（有效期限以生产许可证为准）；对生物医药、中西药、高新技术产业、房地产、旅游项目的投资；资产受托经营；资产重组及企业收购、兼并、转让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械设计；建筑装修；起重机制造、销售；经营本企业和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和成员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二）征集事项：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三）本报告书签署日期：2008年2月27日

### 三、拟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经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司决定于2008年3月14日召开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事项详见公司董事会同日刊登的《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次征集投票权仅对2008年3月14日召开的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有效。

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基本情况请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上的《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敬请投资者注意查询。

### 四、征集人基本情况

征集人为四环药业第三届董事会。

本届董事会于2004年3月18日经公司2003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目前由9名董事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有权作为征集人，就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宜，向公司股东征集在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的投票表决权。

## 五、征集方案

征集人依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章程规定制定了本次征集投票权方案，该征集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1、征集对象：本次投票权征集对象为截至2008年3月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四环药业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2、征集时间：2008年3月8日8:30 至3月13日17:00；

3、征集方式：采用公开方式在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的报刊《中国证券报》及《证券时报》和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发布公告进行投票权征集行动。

### 4、征集程序：

截至2008年3月7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以下程序办理委托手续：

#### 第一步：填写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须按照本委托征集函确定的格式逐项填写。

第二步：向征集人委托的联系人提交本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其他相关文件；本次征集投票权将由公司证券部签收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

法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

- a、现行有效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b、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c、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如系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经公证或律师见证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
- d、法人股东帐户卡复印件；
- e、2008年3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持股清单(加盖托管营业部公章的原件)。

(注：请在上述所有文件上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个人股东须提供下述文件：

a、股东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b、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c、股东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由本人签署；如系由本人授权他人签署，则须同时提供经公证或律师见证的本人授权他人签署授权委托书的授权书)；

d、2008年3月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持股清单(加盖托管营业部公章的原件)。

(注：请股东本人在所有文件上签字)

第三步：委托投票的股东按上述第二步要求备妥相关文件后，应在规定的征集时间内将授权委托书及相关文件送达或通过挂号信函、特快专递方式送达四环药业证券部。其中采用挂号信函、特快专递方式的，以到达地邮局加盖邮戳日为送达日；采用专人送达的，以证券部签收日为送达日。股东也可以先向指定传真机发送传真，将以上文件发送至公司证券部，确认授权委托。提交的全部文件应密封，注明联系电话、联系人，并在显著位置标明“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

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送达单位、指定地址及联系方式如下：

收件人：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外大街3号东润时代大厦六层

邮编：100037

联系电话：010-68001660

指定传真：010-68001816

联系人：田宏莉

未在本报告书征集时间内送达为无效送达，不发生授权委托的法律后果，授权股东可按照有关规定自行行使本次会议的投票权。

第四步：由见证律师确认有效表决票

见证律师将对法人股东和个人股东提交的前述第二步所列示的文件进行形式审核。经审核确认有效的授权委托将由见证律师提交征集人。股东的授权委托经审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为有效：

A、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以规定的方式在本次征集投票权征集时间内送达指定地址。

B、股东已按本函附件规定格式填写并签署授权委托书，且授权内容明确，

提交相关文件真实、完整、有效。

C、股东提交的授权委托书及其相关文件与股权登记日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一致。

D、股东未将表决事项的投票权同时委托给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行使。

#### 5、其他

(1) 股东将其对征集事项投票权重复授权委托征集人，但授权内容不相同的，以股东最后一次签署的授权委托为有效，无法判断签署时间的，以最后收到的授权委托书为有效。

(2)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股东可以亲自或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但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3)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后，在会议登记时间截止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则征集人将认定其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4) 股东将征集事项投票权授权委托征集人以外的其他人登记并出席会议，且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以书面方式明示撤销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的，则征集人将认定其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自动失效。

#### 六、征集人就征集事项的投票权建议及理由

董事会认为：公司实施资产重组，有利于提高上市公司资产质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增强持续盈利能力，有利于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方案的内容与全体股东尤其是流通股股东的利益息息相关。由于公司股东分散，且流通股股东亲临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行使股东权利成本较高，为保障流通股股东利益、行使股东权利，董事会特发出本投票委托征集函。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法定程序进行本次征集投票权行动，并将按照股东的具体指示代理行使投票权。

#### 七、签署

征集人已经采取了审慎合理的措施，对征集函所涉及内容均已进行了详细审查，征集函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征集人：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2月27日



附件：股东委托投票的授权委托书（注：本表复印有效）

##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征集投票权的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作为授权委托人确认，在签署本授权委托书前已认真阅读了征集人为本次征集投票权制作并公告的《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全文、召开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对本次征集投票行为的原则、目的等相关情况已充分了解。在现场会议报到登记之前，本公司/本人有权随时按照董事会投票委托征集函确定的程序撤回本授权委托书项下对征集人的授权委托，或对本授权委托书进行修改。本公司/本人可以亲自或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但除非授权委托已被撤销，否则对征集事项无投票权。

本公司/本人作为授权委托人，兹授权委托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08年3月14日召开的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本公司/本人的指示行使对会议审议事项的表决权。

本人（ ）或本公司（ ）对本次征集投票权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

审议事项	赞成	反对	弃权
《关于向四环生物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或所属公司出售全部资产和负债的议案》			
《关于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北方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四环药业新增股份的价格		
	北方信托现有股份的换股价格		
	换股比例		
	过渡期间的损益安排		
	豁免要约收购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关于修改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重大资产重组暨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北方信托有关事宜的议案》			

注：请根据股东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

“√”，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视为对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

授权委托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会议结束。

委托人持有股数：\_\_\_\_\_股；委托投票的股份数量：\_\_\_\_\_股

委托人股东姓名：\_\_\_\_\_；委托人股东帐号：\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_\_\_\_\_

委托人联系电话：\_\_\_\_\_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注：个人股东由委托人本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单位公章并同时由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字）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